

股票简称：深南电 A、深南电 B；股票代码：000037、200037；公告编号：2011-031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通过投票方式选举郑大雷先生、彭勃先生、李惠文女士、陶琳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四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附: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大雷先生

(1) 男, 1964 年出生, 高级工程师, 毕业于东北电力学院热工测量及自动化专业。1985 年至 1990 年, 在黑龙江富拉尔基发电总厂热工分场工作, 1990 年至 1994 年, 在齐齐哈尔第二机床厂设备处工作。1994 年起进入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工作, 历任热控部专责、部长、热控分部主任、电控分部主任等职务。2003 年至 2007 年任下属企业深南电中山公司总工程师。2007 年 4 月至今任南山热电厂总工程师。2007、2008 和 2010 年度荣获公司优秀管理干部称号。

(2)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系。

(6)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彭勃先生

(1) 男, 1973 年出生, 工程师, 硕士研究生, 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 后攻读华中科技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并获得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994 年起, 历任本公司燃机热控检修专业工程师、劳资主管、办公室主任助理、人力资源部副部长等职务。2007 年 4 月至今任人力资源部经理, 现兼任下属企业深中地产公司监事。2007 年度荣获公司优秀管理干部称号, 2008 年度荣获广聚能源党委授予的优秀党员称号。

(2)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系。

(6)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惠文女士

(1) 女，1963 年出生，会计师，毕业于江西财经学院会计专业。1980 年至 1989 年，在南昌机床修造厂财务科工作，1989 年至 1993 年，任深圳昌明制衣有限公司主管会计。1993 年起，历任本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下属企业协孚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05 年 5 月至今任下属企业深南电东莞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长。2007 年度和 2009 年度荣获公司优秀管理干部称号。

(2)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系。

(6)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陶琳先生

(1) 男，1967 年出生，经济师，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力系统及自动化专业，后攻读清华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1989 年 7 月至 1991 年 2 月，在大连电业局工作，1991 年 2 月至 12 月，在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工作。1992 年 1 月起历任本公司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下属企业协孚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7 年 4 月至今任下属企业深南电深中地产董事、总经理。2007 年度荣获公司优秀经理人称号。

(2) 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3) 未持有本公司股票。

(4)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没有关系。

(6) 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and 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